

天津市拍卖总行有限责任公司

拍 卖 规 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制定如下拍卖规则：

第一章 拍卖日期与场所

第一条 拍卖时间：2018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14 时 30 分

第二条 拍卖地点：网络拍卖平台

拍卖平台网址：www.3gonline.org

第二章 标的与起拍价

第三条 拍卖标的：（详见拍品目录）。

1、本次拍卖的旧机动车，竞买人自行查阅、勘验、核实，充分了解车辆现状，拍品目录所列内容仅供参考。拍卖人以车辆现状为准，进行拍卖。委托人、拍卖人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竞买人未查验车辆或虽已查验车辆，但对车辆性能并不了解，请不要参加竞买，否则后果自负。委托人、拍卖人声明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2、本次拍卖的旧机动车，竞买人应在拍卖前（咨询登记展示期间）自行到车辆管理所及相关部门，咨询车辆使用性质、使用年限、车务手续变更、过户、车辆转籍、保险、购置税证变更等相关事宜，以竞买人咨询结果为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3、在展示期间竞买人应对车辆标牌、发动机号、车架号自行查验核准，委托人、拍卖人不承担任何瑕疵担保责任。

4、拍卖成交车辆在车务证件未变更期间（违约逾期办理证件变

更), 不准许使用车辆, 如违反此条款之约定使用车辆, 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及纠纷, 由买受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委托人、拍卖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5、由竞买人自行咨询交通违章, 如有违章罚款未交由买受人交纳。扣分自行解决。

6、拍卖成交后必须按相关法律规定进行正规车辆报废程序, 并提供合法有效的报废证明文件。

第四条 竞买人应认真查阅拍卖标的及“拍卖规则”并应认真查询了解拍卖标的的未知瑕疵及相关情况, 委托人、拍卖人声明不承担拍卖标的的瑕疵担保责任。

第三章 展示、咨询、登记标的的时间与场所

第五条 展示拍卖标的的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15 日-16 月(统一组织); 竞买人咨询拍卖标的的有关资料和登记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11 日至 17 日。

第六条 登记咨询拍卖标的的有关资料地点为: 天津市蓟县中昌北路 5 号-2 二楼; 展示拍卖标的的地点为: 标的物存放现场。

联系电话: 29798888 13820815043

第四章 竞买人

第七条 竞买人必须具有天津市政府公车改革入围的报废公司资质, 并能提供合法有效报废证明文件。

第八条 竞买人应向我公司提交工商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代码证、法人身份证、公章及其复印件以备查验。

第九条 其他组织作为竞买人的, 应向我公司提交依法成立的有关证件及其复印件。

第十条 上述竞买人委托代理人的，应向我公司提交内容完备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件以备查验。

第五章 保证金

第十一条 竞买人须持有天津市政府公车改革入围的报废公司资质。并携带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法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公章办理竞买手续。须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 16 时前交付保证金 4000 元。

第十二条 竞买保证金

竞买成交，竞买保证金则自动转为证照变更保证金。在规定期限内由买受人自行办理交易过户、证件变更后，交易票（出入库一联、由拍卖人收回交委托人）经拍卖人确认并存留其机动车登记证书及行驶证复印件，全额无息退还竞买保证金。

第十三条 竞买人竞买失败，该笔保证金于 20 个工作日后退还竞买人（遇节假日顺延）。

第六章 拍卖佣金

第十四条 竞买成交，买受人应按拍卖成交价交付 5%佣金。

第七章 拍卖方式

第十五条 本次拍卖采取网络增价拍卖方式进行。

第十六条 竞买人凭保证金收据及其签字盖章后的本规则领取竞买申请码。

第十七条 竞买人点击应价不得低于起拍价。

第十八条 加价幅度按网络应价系统竞价设定程序操作。

第十九条 如竞买人再应价时，后应价须高于前应价，应价不限次数。拍卖标的有保留价的竞买人的最高应价未达到保留价时该应价

不发生效力。

第二十条 本场拍卖会，竞买人的网络竞价以电脑显示的先后顺序确定。每个拍品初始竞价时间为180秒，在应价结束时点最后30秒无应价出现，电子应价系统准时自动结束。若有应价，电子应价系统自动继续延续30秒以此类推，至无应价出现，电子应价系统自动关闭。最高应价的竞买人即为相应拍品买受人。

第八章 买受人保证

第二十一条 遵守本规则之规定，并有履行本规则规定的义务。

第二十二条 买受人不以任何借口反悔，否则承担本规则规定的违约责任。

第二十三条 买受人保证在2018年10月19日16时前到本公司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并交纳全部价款及佣金。

第二十四条 买受人保证不可以在拍卖前未能阅览拍卖物及有关资料而反悔。

第二十五条 买受人保证放弃就拍卖物之瑕疵担保请求权。

第九章 车辆移交及交易过户

第二十六条 车辆的交割时间

买受人在交纳全部价款及佣金后，进行正规的车辆报废，并提供合法有效的车辆报废证明文件。

逾期提取委托人将车辆存至存车场，由买受人交纳存车费，若发生毁损、丢失，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第二十七条 标的之风险及费用自交接手续双方签字时起，转移到买受人。

第十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八条 竞买人一经交纳竞买保证金即应承诺本规则对其有法律约束力。如违反本规则之规定，其所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二十九条 竞买人如违反本规则第八章之保证条款，除按本规则规定的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依法承担一切损失责任。

第三十条 买受人不能按规定交付全部价款及佣金，每超过一日应交付滞纳金万分之五；逾期十日，则视为买受人违约，并承担本章第二十九条之规定。

第十一章 其他

第三十一条 网络拍卖由于互联网可能出现不稳定情况，不排除网络拍卖发生故障（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故障、电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被网络黑客恶意攻击，竞买人必须充分估计上述原因导致网上出价不同于现场出价所带来的风险。如果发生上述情况以及本人操作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竞买人本人承担。如遇不可抗力中止或终止拍卖，委托人、拍卖人不承担竞买人的一切损失。再次拍卖另行通知。

第三十二条 本次拍卖在委托人监督下进行。

天津市拍卖总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0 月 18 日

竞买人对此拍卖规则已阅读清楚，无疑义，并承诺遵守拍卖人公布的拍卖规则及竞买须知。

特别提示：

1. 购买报废车必须提供天津市政府公车改革入围的报废

公司的资质

2. 报废后必须提供合法有效的报废证明文件

竞买人盖章：

竞买人签名：

年 月 日